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凱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凱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如下：

摘要

- 東雋有限公司(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其擁有位於俄羅斯遠東地區的綜合度假村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之大多數股權)於二零一八年的經調整物業EBITDA為港幣181,400,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173,700,000元)，按年增加4%，在過去三年持續錄得增長。
- 經調整物業EBITDA利潤率亦於二零一八年提升至39.2%，相比二零一七年為36.9%。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年度溢利為港幣4,100,000元，而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虧損為港幣10,000,000元。
-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之總收益為港幣463,200,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470,800,000元)，按年下降1.6%，部份原因在於俄羅斯盧布匯價疲弱。
- 中場業務之表現顯著提升，收益自二零一七年的港幣132,100,000元增長26%至二零一八年的港幣166,900,000元，並已取代轉碼數業務成為我們的主要收益貢獻業務。
- 我們已委任新成員加入董事會，包括委任盧啟邦先生(太陽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該公司於盧先生在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獲委任當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29%)及俞朝陽博士為非執行董事，以及委任三名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接替三名離任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博彩及酒店業務之收益	4	463,150	470,821
其他收入	5	5,749	2,945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4,989	(1,200)
博彩稅		(13,134)	(13,899)
已消耗之存貨		(13,291)	(12,311)
市場推廣及宣傳開支		(16,177)	(19,236)
僱員福利開支		(166,288)	(155,887)
折舊及攤銷		(115,537)	(133,717)
其他開支	8	(108,716)	(103,119)
財務費用	9	(36,462)	(43,964)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		(119)	(284)
除稅前溢利(虧損)		4,164	(9,851)
所得稅開支	10	(108)	(109)
年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11	4,056	(9,960)
下列人士應佔溢利(虧損)及年內全面收益 (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611	13,778
非控股權益		(3,555)	(23,738)
		4,056	(9,960)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13		
基本		0.51	0.93
攤薄		0.51	0.9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經營權及設備		1,460,566	1,548,989
長期預付款及按金		16,687	13,533
無形資產		115	158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		–	329
貸款予一間合營企業		–	1,759
		1,477,368	1,564,768
流動資產			
存貨		2,802	3,46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4	45,287	37,873
銀行結餘及現金		479,822	400,208
		527,911	441,543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5	76,266	56,750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股股東之款項		–	1,302
融資租賃責任—一年內到期		–	1,029
		76,266	59,081
流動資產淨值		451,645	382,46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929,013	1,947,230
非流動負債			
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提供之貸款		257,892	281,535
增值稅(「增值稅」)安排之撥備		44,537	57,816
		302,429	339,351
資產淨值		1,626,584	1,607,879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7,209	37,209
儲備	1,213,456	1,176,67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250,665	1,213,879
非控股權益	375,919	394,000
權益總額	<u>1,626,584</u>	<u>1,607,87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凱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在俄羅斯聯邦濱海地區綜合娛樂區經營酒店及博彩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港幣」)呈列，而港幣亦是本公司之功能貨幣。G1 Entertainment LLC(其為本集團之主要附屬公司及於俄羅斯聯邦從事博彩及酒店業務)之功能貨幣是港幣，原因為港幣是主要影響其博彩收益之貨幣。

2. 應用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一部份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轉撥投資物業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確認來自以下主要來源的收益：

- 博彩業務；及
- 酒店業務(包括酒店及餐飲業務)。

本集團自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按全面追溯基準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比較數字已經重列。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概述

下表概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開支)表的影響。並不包括不受有關變動影響的單行項目。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按過往呈列)	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之影響 港幣千元 (附註)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經重列)
博彩及酒店業務之收益：			
— 博彩業務	434,106	(13,351)	420,755
— 酒店業務	36,715	13,351	50,066

附註：調整代表於以下範疇對呈列之影響：

- 根據博彩客戶於娛樂場之博彩活動，按折扣或免費基準向其提供貨品及服務之收益呈列和會計處理改變。該等免費或折扣貨品或服務過往不計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收益中。採納新準則後，由於在多個履約責任的收益合約交易價格分配之修訂，導致酒店業務收益增加及博彩業務收益減少。
- 更改與其客戶關係計劃有關的忠誠惠顧點數的計量，有關忠誠惠顧點數入賬列作一項單獨的履約義務，交易價格分配至提供博彩服務、酒店相關服務及相關服務的履約義務與相對單獨售價下的忠誠惠顧點數。當有關利益獲運用時，收益將在所提供的貨品或服務的相應類別中確認。

2.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相關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以下方面之新規定：1)財務資產和財務負債的分類和計量，2)財務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和3)一般對沖會計。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將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減值）追溯應用至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以及並未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已終止確認的工具應用有關規定。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與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期初累計虧損及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確認，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比較，因為比較資料是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制。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對其應收貿易賬款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就具有顯著結餘的應收款項個別評估及／或使用具有合適組別的撥備矩陣進行整體評估。

除了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已釐定為信貸減值者外，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財務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銀行結餘）之預期信貸虧損，乃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評估，且自首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概無顯著增加。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公司董事（「董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規定，使用無需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而可獲得之合理且有理據之資料，審閱及評估本集團現有財務資產是否存在減值。董事認為，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模型相比，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預期虧損撥備並無產生重大差異，故並無調整期初累計虧損。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之定義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帶有負值報酬的預付款特點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繳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重要性之定義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 ¹

¹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將釐定之日期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對收購日期為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期間開始時或之後之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⁵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本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數字。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4. 博彩及酒店業務之收益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博彩及酒店業務之收益：		
－ 博彩業務	419,341	420,755
－ 酒店業務	43,809	50,066
	<u>463,150</u>	<u>470,821</u>

5. 其他收入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3,864	1,567
租金收入	837	772
貸款予一間合營企業之推算利息收入	101	187
其他	947	419
	<u>5,749</u>	<u>2,945</u>

6. 分部資料

本公司以副主席及執行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在對分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上所定期審閱的有關本集團不同部門之內部報告作為確定經營分部之基準。

本集團僅經營一個經營及須予報告分部，即博彩及酒店業務。本公司副主席及執行董事審視有關博彩及酒店業務的單一管理層報告，並根據綜合財務資料就整項業務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因此，除公司整體的披露外，本集團並無呈列單獨的分部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收益是源自到訪本集團俄羅斯聯邦項目之顧客。此外，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幾乎全部位於俄羅斯聯邦。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匯兌收益淨額	6,261	7,593
視作出售於合營企業之權益之虧損	(659)	-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442)	(3)
出售／撤銷物業、經營權及設備之虧損	(133)	(265)
撤銷無形資產之虧損	(38)	-
商譽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	(8,525)
	<u>4,989</u>	<u>(1,200)</u>

8. 其他開支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保安開支	14,939	16,162
旅行社開支	13,755	11,549
維修及保養開支	9,078	12,682
公用事業及燃料	6,935	7,879
向顧問提供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福利	6,797	842
保險開支	4,560	4,548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4,028	3,689
— 非審計服務	1,539	1,574
海外差旅開支	3,668	2,885
經營租賃的最低租賃付款	2,802	2,672
管理費開支	—	1,302
其他	40,615	37,335
	108,716	103,119

9.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貸款之推算利息	30,294	31,095
增值稅安排之推算利息	6,077	11,011
融資租賃承擔之利息	91	883
應付款推算利息	—	975
	36,462	43,964

10. 所得稅開支

俄羅斯企業稅項乃按兩個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及稅率20%計算；然而，根據俄羅斯法例，本集團於俄羅斯聯邦的博彩活動無需被徵收俄羅斯企業稅項。

俄羅斯稅項、貨幣及海關法規可經常作出不同詮釋及變動。管理層對適用於本集團之交易及活動之有關法規之詮釋可能受到有關地區及聯邦當局質疑，尤其是本集團之部份收支就稅務而言之會計處理方法以及抵扣來自供應商及承包商之輸入增值稅。稅務當局可能於其法規詮釋及評估中持自信斷定之立場，因此可能產生重大額外稅費、罰款及利息。對該等當局保持開放供其進行稅務審查之財政期間為審查年度前三個曆年。於若干情況，有關審查可能涵蓋更長時間。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稅率。該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簽署生效，並於翌日刊憲。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稅率，合資格集團實體首港幣2,000,000元之溢利將按8.25%之稅率徵收稅項，溢利中超過港幣2,000,000元之部分將按16.5%之稅率徵收稅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稅率資格的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之劃一稅率徵收稅項。

董事認為，實行兩級制利得稅稅率涉及之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並非重大。香港利得稅乃按兩個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

11. 年內溢利(虧損)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年內溢利(虧損)已扣除：		
董事酬金	17,891	1,400
薪金、工資、花紅及其他福利，不包括董事	114,769	124,43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	26,336	27,745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福利，不包括董事和顧問	7,292	2,307
	<u>166,288</u>	<u>155,887</u>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酬金)		
無形資產攤銷	62	54
物業、經營權及設備之折舊	115,475	133,663
	<u>115,537</u>	<u>133,717</u>
折舊及攤銷總額		
向顧問提供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福利	6,797	842
	<u><u>6,797</u></u>	<u><u>842</u></u>

12.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建議派發股息，自報告期間結束以來亦無建議派發股息。

13.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溢利	<u>7,611</u>	<u>13,778</u>
	股份數目 (千股)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488,378	1,486,409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本公司發行之購股權	<u>-</u>	<u>25</u>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488,378</u>	<u>1,486,434</u>

計算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購股權之行使，原因為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期內之本公司股份平均市價。

1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29,852	27,769
預付款	14,465	9,437
其他應收款及按金	2,221	1,993
減：撥備	<u>(1,251)</u>	<u>(1,326)</u>
	<u>15,435</u>	<u>10,104</u>
	<u>45,287</u>	<u>37,873</u>

應收貿易賬款主要代表等待客戶結算之尚欠款項，有關款項一般於每次到訪本集團之博彩物業後的10天(二零一七年：7天)內償還。本集團向通過背景審查及信貸風險評審之獲批准客戶提供短期暫用信貸。有關金額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悉數結清。

所有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根據收益確認日期呈列之賬齡均為30天內。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所有應收貿易賬款均屬於信貸期內，並無違約記錄，以及並無逾期或減值。

15. 合約負債、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233	-
未兌換籌碼	23,980	2,554
有關轉移當地電網接駁權之應付款項	11,403	13,753
增值稅安排之撥備	9,283	11,196
應繳博彩稅	1,113	1,107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30,254	28,140
	<u>76,266</u>	<u>56,750</u>

以下為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30天內	185	-
31-90天	7	-
超過90天	41	-
	<u>233</u>	<u>-</u>

主席報告

我們的團隊成功推動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 (由我們擁有多數股權的綜合度假村) 繼續錄得經調整物業EBITDA增長，本人對此佳績深感自豪。利潤率較高的中場業務在二零一八年繼續展現顯著增長，中場業務和角子機業務之收益分別按年增長26%及19%。此等收益是由市場推廣及宣傳計劃提升、與客源市場的航班連接持續增長，以及外國訪客人次增加所帶動。憑著引入新中介人以及部份中介人回流之業務貢獻，轉碼數業務擺脫年初時相對疲弱之表現並在二零一八年下半年反彈，但轉碼數營業額仍按年下跌17%。

中場業務(特別是「高端中場」業務)的增長以及嚴格的成本控制使本集團能夠在二零一八年錄得溢利並保持EBITDA的正向增長勢頭。

本集團仍然盡全力不斷完善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為應對目前客房短缺之情況以及擴大現有項目博彩樓層的使用率和收益率，我們已經開展在鄰近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之地點興建別墅和服務式公寓之籌備工作，預期有關住宿選項在二零二零年初投入服務後，將令我們的住宿服務能力增加約50%。此外，我們計劃在未來數個月完成第二階段項目的設計和融資方案修訂，目前計劃該項目之首階段將於二零二一年夏季率先登場。

濱海綜合娛樂區的其他綜合度假村營運商加緊推進建設工程，進一步印證我們的業務信念；我們相信聚落效應將使該地區在未來數年內可望達到臨界數量。

董事會方面，我們熱烈歡迎在博彩行業和轉碼數業務擁有豐富經驗之盧啟邦先生和俞朝陽博士出任非執行董事，以及麥明瀚先生、劉幼祥先生及李澤雄先生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上人士的專業知識對於我們繼續推動業務發展將有莫大裨益。二零一八年內，徐耀華先生、彭慶聰先生及田耕熹博士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人謹此衷心感謝彼等在服務董事會期間的辛勤工作和睿智洞見。

我們在香港和俄羅斯聯邦的團隊繼續以非凡才幹和專業誠信之方針經營業務，本人謹此感謝彼等的寶貴貢獻。隨著濱海地區的持續發展和轉型，憑藉員工、管理層、新任董事、俄羅斯政府以及股東和投資合作夥伴的鼎力支持與衷誠合作，我們對未來業務前景保持樂觀。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郭人豪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凱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透過於東雋有限公司（「東雋」）之60%股本權益而進行博彩及酒店業務。本集團亦收取按G1 Entertainment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G1 Entertainment」，於俄羅斯聯邦註冊成立之公司，由東雋全資擁有）帶來之總博彩收益（扣除回贈）之3%計算的管理費收入。

G1 Entertainment持有一項獲批授為無限期之博彩牌照，以及俄羅斯遠東濱海邊疆地區綜合娛樂區（「濱海邊疆地區綜合娛樂區」）內兩幅毗連土地（即地段9和地段10）的開發權。濱海邊疆地區綜合娛樂區為俄羅斯聯邦五個指定區中最大，當地批准博彩和娛樂場活動。名為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之首個博彩及酒店項目建於地段9之上，其於二零一五年第四季度開業。由於我們的主要股東變更，我們現正完善地段10之第二期項目的設計及建設元素，現時的目標是第二期項目首階段將於二零二一年夏季率先登場。

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是濱海邊疆地區綜合娛樂區目前唯一一個娛樂場、酒店和娛樂體驗勝地。我們全力推動此項目不斷提升，而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的主要特色如下：

- 博彩及酒店項目用地達約36,000平方米，全年無休，每一刻均為顧客呈獻豐富多元的博彩選擇；
- 擁有俄羅斯遠東地區最高級豪華的豪華酒店，提供121間客房和套房；
- 兩間食府和四間酒吧，提供寫意和精緻的餐飲體驗；
- 卡拉OK房間、一個模擬高爾夫球場區以及快將開幕的私人會所；
- 一間便利店、一間健康食品店和一間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品牌商店；
- 一間珠寶精品店和一間萬寶龍門店；及
- 一間高檔鑽石和名錶店珠寶店「DOMINO」。

自二零一七年十月起，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獲認證為五星級酒店，並於世界旅遊大獎在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舉辦的二零一八年度歐洲頒獎禮（Europe Gala Ceremony 2018）中獲選為「二零一八年度俄羅斯最佳度假村(Russia's Leading Resort 2018)」。

財務回顧

分部資料

本集團僅經營博彩及酒店業務。因此，除整體披露外，本集團不呈列個別分部資料。

外匯對收益的影響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的總收益為港幣463,200,000元，較二零一七年的港幣470,800,000元減少1.6%。除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的轉碼數業務外，本集團的收益以俄羅斯盧布計值，而二零一八年俄羅斯盧布匯價疲弱，對本集團以港幣計值之收益造成負面影響。倘若本集團以月平均匯率將其二零一七年和二零一八年的總收益轉換為俄羅斯盧布，則本集團的收益將分別為3,523,300,000盧布和3,734,400,000盧布，相當於按年增長6%。

博彩業務收益

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的博彩收益包含三個主要來源，即轉碼數業務、中場業務及角子機業務。

轉碼數業務

轉碼數業務主要以外國客戶為目標。下表載列旗下轉碼數業務於二零一八年的關鍵業績指標。

	二零一八年 第一季	二零一八年 第二季	二零一八年 第三季	二零一八年 第四季	二零一八年 財政年度	二零一七年 財政年度
(港幣百萬元)						(經重列)
轉碼數營業額	3,239	3,268	4,505	4,550	15,562	18,791
總贏款	120	69	135	160	484	689
減：回贈	(87)	(61)	(106)	(121)	(375)	(520)
扣除回贈後的淨贏款	33	8	29	39	109	169
總贏款%	3.70%	2.11%	3.00%	3.52%	3.11%	3.67%

已投入運作的每日

平均賭桌數目	12	12	13	19	14	16
--------	----	----	----	----	-----------	----

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於二零一八年之轉碼數營業額(為客戶所有已下注並輸賠的不可兌換籌碼的總和)為港幣15,600,000,000元，按年減少17%。扣除直接或間接向客戶回贈的所有佣金後，二零一八年轉碼數業務的淨贏款按年減少35%至港幣109,000,000元。總贏款百分比(總贏款佔轉碼數營業額之比率)由二零一七年的3.67%下降至二零一八年的3.11%。

年內較早時間，貴賓廳營運商促請提高回贈水平的呼聲日高，但我們拒絕妥協以免利潤遭蠶食。因此，我們專注於進一步發展自身的外國客戶中場業務，並引入新的貴賓廳中介人。至今的成績令人鼓舞，可見諸於以下的中場業務概要。誠然轉碼數業務於本年度上半年之表現疲弱，但憑藉引入新中介人以及部份其他貴賓廳營運商回流帶來之業務貢獻，其表現已在下半年反彈。我們仍然相信，我們的獨特競爭優勢及地點將吸引新的中介人於不久將來到我們的項目工作，特別是來自澳門的中介人，因此我們對轉碼數業務的前景維持正面。

中場業務

中場業務以外國遊客及當地市場為目標市場。下表載列旗下中場業務於二零一八年的關鍵業績指標。

	二零一八年 第一季	二零一八年 第二季	二零一八年 第三季	二零一八年 第四季	二零一八年 財政年度	二零一七 財政年度
(港幣百萬元)						(經重列)
總賭桌下注額	164	184	183	169	700	577
賭桌淨贏款	43	41	44	39	167	132
贏款%	26.2%	22.3%	24.0%	23.1%	23.9%	22.9%

已投入運作的每日

平均賭桌數目	20	21	23	21	21	20
--------	----	----	----	----	-----------	----

本集團持續監察及評估其產品組合、銷售獎勵及客戶忠誠度計劃，以提升所有客戶的體驗。自二零一八年初起，我們已逐漸將重心投放於發展「尊貴中場」業務，其目標是亞洲客戶。至今的成績頗為不俗，另亦得到航班連接增加及旗下項目在目標客源市場中知名度提升之利好因素所支持。

總賭桌下注額(為於兌換籌碼處所購買或兌換之博彩籌碼之總和)於二零一八年按年增加21%至港幣700,000,000元。中場賭桌業務之賭桌淨贏款由二零一七年的港幣132,000,000元增加26%至二零一八年的港幣167,000,000元，並成為本集團年內盈利能力的主要貢獻來源。贏款百分比(賭桌淨贏款佔賭桌下注額之百分比)由二零一七年的22.9%上升至二零一八年的23.9%。

角子機業務

角子機業務以當地市場為目標市場，同時亦見外國客戶方面之業務增長。下表載列二零一八年的關鍵業績指標。

	二零一八年 第一季	二零一八年 第二季	二零一八年 第三季	二零一八年 第四季	二零一八年 財政年度	二零一七年 財政年度
(港幣百萬元)						(經重列)
總角子機處理額	655	693	693	818	2,859	2,192
角子機淨贏款	31	35	37	40	143	120
贏款%	4.7%	5.1%	5.3%	4.9%	5.0%	5.5%
已投入運作的平均 角子機數目	286	296	323	333	310	295

二零一八年角子機淨贏款按年增加19%至港幣143,000,000元。該增加乃由於角子機處理額(代表於角子機下注的總金額)按年增加30%，儘管贏款百分比(代表角子機淨贏款除以角子機處理額之比率)由二零一七年的5.5%下降至二零一八年的5.0%。由於客戶需求增加和角子機業務的收益率上升，我們在悉心挑選後已於主樓層添置更多流行的角子機。

酒店業務收益

二零一八年酒店業務(極為依重轉碼數業務的客戶)的收益為港幣43,800,000元，較二零一七年的港幣50,100,000元減少13%。二零一八年的酒店平均入住率為63.4%，而二零一七年為62.2%。儘管入住率略有上升，但以港幣呈列之收益下降，部分原因在於俄羅斯盧布貶值。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產生的影響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已按全面追溯基準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令二零一七年之酒店營運收益增加及博彩營運收益減少。二零一七年之比較數字已重列，從而將追溯調整重新呈列。

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博彩及酒店業務收益之影響：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按過往呈列)	採納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 之影響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經重列)
--	---	--

博彩及酒店業務之收益：

— 博彩業務	434,106	(13,351)	420,755
— 酒店業務	36,715	13,351	50,066

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的經調整物業EBITDA

經調整物業EBITDA是管理層對計量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之博彩及酒店業務營運表現所採用之主要方法。經調整物業EBITDA定義為未計應付予控股公司之管理費、企業開支、未變現匯兌收益或虧損、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以及名義非現金項目(如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福利)的收入淨額。下表載列經調整物業EBITDA與年內溢利(根據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對賬。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之經調整物業EBITDA於二零一八年按年增加4%至港幣181,400,000元。經調整物業EBITDA利潤率(佔本集團總收益之百分比)於二零一八年上升至39.2%，相比二零一七年為36.9%。

經調整物業EBITDA與本集團年內溢利(虧損)之對賬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轉碼數業務之總收益	484,385	689,329
減：回贈	(374,850)	(520,782)
轉碼數業務之收益	109,535	168,547
中場業務之收益	166,917	132,146
角子機業務之收益	142,889	120,062
博彩業務之淨收益	419,341	420,755
酒店業務之收益	43,809	50,066
博彩及酒店業務之總收益	463,150	470,821
加：其他收入	1,784	1,071
減：其他收益及虧損	(171)	(265)
博彩稅	(13,134)	(13,899)
已消耗之存貨	(13,291)	(12,311)
市場推廣及宣傳開支	(16,177)	(19,236)
僱員福利開支	(135,605)	(146,278)
其他開支	(105,188)	(106,175)
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的經調整物業EBITDA	181,368	173,728
加：應付予本公司之管理費	12,914	13,023
減：本公司之企業開支	(17,950)	(16,307)
	176,332	170,444
加：銀行利息收入	3,864	1,567
減：融資租賃承擔之利息	(91)	(883)
所得稅開支	(108)	(109)
	179,997	171,019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i>名義非現金項目：</i>		
加：貸款予一間合營企業之推算利息收入	101	187
匯兌收益淨額	6,261	7,593
減：折舊及攤銷	(115,537)	(133,717)
推算利息開支	(36,371)	(43,081)
視作出售一間合營企業權益之虧損	(659)	-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之虧損	(119)	(284)
名義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福利	(29,175)	(3,149)
有關商譽之非經常撇銷	-	(8,525)
有關建設之非經常撇銷	(442)	(3)
本集團之年內溢利(虧損)	4,056	(9,960)

開支

本集團維持嚴謹的成本控制並進一步精簡旗下業務。二零一八年本集團的市場推廣及宣傳開支為港幣16,200,000元，較二零一七年的港幣19,200,000元減少16%。二零一八年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的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福利)為港幣135,600,000元，較二零一七年的港幣146,300,000元減少7%，主要是通過本地化達致。

於二零一八年，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福利為港幣29,200,000元，代表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授出的購股權所產生的全部公平價值。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的折舊及攤銷減少14%至港幣115,500,000元，而二零一七年則為港幣133,700,000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隨著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已營運三年，其部份資產(在三年期內折舊)已全面計提折舊。就樓宇、經營權及租賃物業裝修而計提之折舊佔本集團折舊及攤銷之大部份，而本集團之物業主要由一幢酒店及娛樂場綜合樓組成，其位於俄羅斯聯邦內以中期租賃租用而租期為14年之地段上。預期租期可於相關租賃屆滿時重續或有關地段可由本集團以最低的代價購入(若土地租賃並無延長)，以配合樓宇為期30年之估計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的財務費用(主要是推算利息開支)於二零一八年為港幣36,500,000元，較二零一七年的港幣44,000,000元減少17%。該等財務費用主要包括非現金項目(對東雋非控股股東提供的免息貸款應用實際名義利率而產生)。減少是因為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持續還款所致。

博彩稅

有別於澳門及亞洲大部份其他司法權區，俄羅斯聯邦的博彩稅並非按博彩收益的百分比徵收。俄羅斯聯邦建立了一套博彩稅制度，此制度是根據娛樂場月內運作的每張賭桌和每台角子機徵收定額博彩稅。博彩稅是每月支付予地方政府的，而地方政府可根據俄羅斯聯邦稅法所訂立的下列範圍內訂定本身的稅率：

自二零零四年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最低(盧布)	最高(盧布)
每張賭桌	25,000	125,000
每台角子機	1,500	7,500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

	最低(盧布)	最高(盧布)
每張賭桌	50,000	250,000
每台角子機	3,000	15,000

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濱海邊疆區地方議會以絕大多數票通過將博彩稅率維持在相同水平(因該水平處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頒佈的新聯邦法律所訂明的範圍內)。因此，適用於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的博彩稅制度並無改變。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適用於本集團的每張賭桌及每台角子機的每月稅率分別為125,000盧布及7,500盧布(二零一七年：分別為125,000盧布及7,500盧布)，產生年內總博彩稅港幣13,100,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13,900,000元)，相當於本集團博彩業務收益之約3.1%(二零一七年：3.3%)。

所得稅開支

G1 Entertainment自博彩營運所得溢利獲豁免俄羅斯企業稅項。就計算企業所得稅稅基時，有關博彩活動之收入及開支乃不予考慮。至於非博彩收益，本集團於俄羅斯聯邦的附屬公司須繳納目前稅率為20%的俄羅斯企業稅率。

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年度內並無源自香港業務活動之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稅項撥備。

年內溢利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內溢利為港幣4,100,000元，相比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虧損港幣10,000,000元。

反洗錢政策

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須遵守二零零一年八月七日俄羅斯聯邦法律第115-FZ號「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俄羅斯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法」)，其目的是透過建立合法機制來打擊試圖將違法所得合法化(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行徑，從而保障公民、社會和國家的權利和合法權益。根據財務特別行動組織二零一三年十月對俄羅斯聯邦的第六輪相互評核跟進報告(「跟進報告」)，自採納二零零八年財務特別行動組織相互評核報告(「相互評核報告」)以來，俄羅斯聯邦一直專注於更新俄羅斯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法(此被視為在俄羅斯聯邦實行財務特別行動組織建議的主要法律工具)。跟進報告亦提及，俄羅斯聯邦已專注於糾正相互評核報告中指出的最重要而不足之範疇。

除了銀行、保險公司和其他組織外，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被認為是「處理現金基金和財產之實體」之一，並受到俄羅斯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法的嚴格監管。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必須採取若干打擊洗錢(「打擊洗錢」)程序，包括對於價值超過600,000盧布(相當於約港幣68,000元)的彩金進行強制審查並且向俄羅斯聯邦金融監管局(Rosfinmonitoring)提交報告。俄羅斯聯邦金融監管局由俄羅斯聯邦總統直接領導，負責收集和分析有關金融交易的信息，以打擊國內和國際洗錢、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和其他金融犯罪。此外，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已按照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法的規定，採納本身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政策和關鍵環節，包括：內部監控系統；由專員監察日常遵例情況；進行客戶識別和篩選；及根據強制要求而匯報不尋常交易。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繼續維持強健的財務狀況，並以內部資源及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收益撥付業務營運。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港幣1,250,700,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1,213,900,000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尚未償還的外部借貸(二零一七年：融資租賃承擔港幣1,000,000元)。因此，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比率(以總借貸除以總資產所佔百分比表示)為0%。

本集團繼續審慎管理其營運資金。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值為港幣451,600,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382,500,000元)而銀行結餘及現金為港幣479,800,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400,200,000元)，當中57%以美元計值、31%以港幣計值及12%以俄羅斯盧布計值。

下表載列我們於二零一八年的現金流量概要：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95,536	180,13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4,564)	(58,44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9,759)	(58,22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增加淨額	91,213	63,471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00,208	335,138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11,599)	1,59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79,822	400,208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增加9%至港幣195,500,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180,100,000元)。該增加與經營收入增加以及來自博彩及酒店業務之正現金流量相符。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港幣34,600,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58,400,000元)，主要由於對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之物業及設備進行定期保養的資本開支所致。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港幣69,800,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58,200,000元)，主要代表向東雋非控股股東償還部份免息貸款。

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並無將資產抵押或使資產負有產權負擔。

匯率波動風險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幣，而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列報。

就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並非以本身的功能貨幣列值的收入及開支以及資產及負債乃換算為港幣。本集團權益狀況反映匯率導致的賬面值變化。因此，不同期間之間的平均匯率變化可能令換算本集團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產生重大影響。由於該等波動未必會影響未來現金流量，本集團並無對沖匯率換算風險。

除轉碼數業務外，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之收益以俄羅斯盧布計值，而二零一八年俄羅斯盧布匯價疲弱，對本集團以港幣計值之收益造成負面影響。儘管如此，於俄羅斯聯邦營運之附屬公司所錄得之成本主要以俄羅斯盧布計值。由於來自中場賭桌及角子機業務的成本與收益以相同貨幣計值所形成的自然對沖效果，俄羅斯盧布匯價波動對本集團業績造成之影響已大為減少。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承擔約為港幣1,776,000元(二零一七年：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總數為1,050名(二零一七年：1,000名)。目前，97%(二零一七年：97%)的全職僱員為俄羅斯公民。本集團繼續按照現行市場慣例為員工提供薪酬福利及培訓計劃。除僱員公積金供款及醫療保險計劃外，本公司亦設有購股權計劃，並可能因應情況向本集團之董事、僱員及顧問授出購股權以資獎勵。

展望

憑藉市場推廣計劃以及向客戶提供的產品及服務更臻完善，加上與客源市場的航班連接和外國旅客的持續增長，旗下中場賭桌和角子機業務按年呈現穩健增長。我們預計中場賭桌和角子機分部將在二零一九年繼續保持增長勢頭。

此外，旗下轉碼數業務在二零一八年下半年展現穩健復甦，因為新貴賓廳營運商所帶來的業務及部分中介人回流之業務貢獻，抵銷了該業務分部於年內較早時間之贏款百分比較為遜色以及其時表現疲弱之部份影響。我們相信，轉碼數業務於二零一九年將在維持現有業務水平之基礎上實現進一步增長。

我們預料以下因素將有助業務繼續擴張：

- **與太陽城集團合作所帶來之增長。**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盧啟邦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盧先生為聯交所上市公司太陽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太陽城」，其於盧先生獲委任當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29%）之執行董事。盧啟邦先生亦為太陽城集團之首席投資總監，該集團是亞洲首屈一指的貴賓廳服務和娛樂綜合集團之一。盧先生一直參與太陽城集團海外業務的發展。盧先生亦負責太陽城及太陽城集團的企業管理、合併及收購，並擁有豐富的博彩業經驗。我們對於與太陽城集團之潛在合作感到樂觀。
- **擴建現有綜合度假村。**為了應對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週末酒店房間極為供不應求的市況，為中場和貴賓廳客戶提供更多住宿選擇，並盡量提高現有項目的博彩收益率，我們即將在鄰近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之地點動工興建8棟別墅和22套服務式公寓。我們的目標是這些豪華住宿將於二零二零年初投入服務，預計我們的住宿服務量將因此增加約50%。我們將以自然持續的方式撥付是項擴張計劃的資本開支。
- **第二期。**由於最近的主要股東變更以及設計和融資方案的隨後更改，我們目前之目標為第二期項目的首階段將於二零二一年夏季或之前率先登場。預期第二期項目的首階段將顯著增加現有酒店容量、賭桌和角子機數目。此次擴建亦將包括額外食府和酒吧、室內海灘俱樂部和名店特賣場。

- **旅遊業加速發展。**近年來，濱海地區的旅遊業顯著增長，最多為來自鄰近的中日韓三國的旅客。濱海邊疆區旅遊局繼續擴大其市場推廣工作，來自客源市場的直航班次按年增長超過40%。整體旅遊業於過去五年的平均年增長率超過30%；隨著該地區在國際旅客之間成為更著名的旅遊勝地，預計當地旅遊業將繼續保持其利好勢頭。
- **聚落效應。**我們看到其他綜合度假村營運商正於濱海邊疆地區綜合娛樂區加速展開建築工程。假如我們的第二期項目及其他營運商的發展項目如期推進，我們有可能最早於二零二一年觀察到「聚落」效應的優勢。
- **完善旗下非博彩設施。**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於世界旅遊大獎在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舉行的二零一八年度歐洲頒獎禮(Europe Gala Ceremony 2018)中獲選為「二零一八年度俄羅斯最佳度假村(Russia's Leading Resort 2018)」，我們感到非常自豪之餘，仍會繼續致力為中場及貴賓廳客人提供稱心滿意的產品和服務，包括調節博彩產品組合、對旗下項目需要的地方進行翻新工程，並修改面向客戶的區域之面貌，如主舞台和酒吧。

在鄰近亞洲國家和地區旅客的推動下，我們對俄羅斯遠東旅遊業的持續增長潛力充滿信心，並計劃同時擴張博彩及非博彩產品和服務，以進一步提升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對於中場及貴賓廳客人的吸引力。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就股東週年大會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為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上述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最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設立下列董事會委員會，以確保維持最高之企業管治水平：

- a. 審核委員會；
- b. 薪酬委員會；
- c. 提名委員會；及
- d. 企業管治委員會。

上述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aholdings.com.hk內「企業管治」一節。

董事及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本身有關董事及相關僱員（彼等可能會掌握有關本公司證券之內幕消息）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守則（「證券交易守則」），該守則之條款與上市規則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準則同樣嚴謹。吾等已收到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證券交易守則所載之必守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已於財政年度內舉行兩次會議。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i)審閱本集團之年報、中期報告及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以及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發表意見；(ii)審查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及(iii)監察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由本集團之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疇

本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據，與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所編製本集團於該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依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應聘服務準則》或《香港保證應聘服務準則》進行的保證應聘服務，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不會就本初步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刊登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saholdings.com.hk>)及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二零一八年年報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按照上市規則規定於適當時候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上登載以供查閱。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志浩先生(副主席)及Eric Daniel Landheer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郭人豪先生(主席)、盧啟邦先生及俞朝陽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麥明瀚先生、劉幼祥先生及李澤雄先生。

承董事會命
凱升控股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志浩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八日